

关于 2022 年湟源县政府预算公开 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202,350 万元，比 2021 年初预算数增长 35.6%。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380 万元，较上年实际完成数增长 10%；上级补助收入 147,31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3,416 万元，调入资金 3,4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36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95,275 万元，增长 33%；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840 万元，上解支出 6,235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95,275 万元，较 2021 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33%，主要是 2021 年取消市、县权责发生制列支，2021 年结转增加，相应滚存至 2022 年增加预算，另 2022 年省市级进一步加大对下提前预告力度，提前预告专项资金规模增长较大。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94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17%。
2. 国防支出 6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20%。
3. 公共安全支出 8,129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56%。
4. 教育支出 28,333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3%。

5.科学技术支出 312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109%。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92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92%。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61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41%。

8.卫生健康支出 18,372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17%。

9.节能环保支出 4,418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54%。

10.城乡社区支出 9,100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31%。

11.农林水支出 48,088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164%。

12.交通运输支出 6,176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253%。

13.住房保障支出 5,672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25%。

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49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236%。

15.预备费 1,000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数增长 233%。

二、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 8,145 万元，其中：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82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 万元，上年结余 2,309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4,52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20 万元，调出资金 3,400 万元。

三、关于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的情况说明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险种和统筹地区分别编制，

县级统筹编制的范围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编制按照中央和我省规定的支出范围，项目和标准测算，并考虑今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变化趋势，综合分析享受待遇人数、待遇标准等影响支出变动的因素。

2022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8,4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 15%，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8,455 万元，较上年增长 8%。

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为 0 万元，无增减变化。

五、关于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1994 年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引入了税收返还制度。现行税收返还包括所得税基数返还、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增值税税收返还、消费税税收返还、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5 个方面，其性质是维护既得利益，是旧体制的延续，不具有均等化功能。

一般性转移支付是一种财力性补助为均衡地区间的基本财力，由地方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资金。这类转移支付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贫困地区转移支付、固定数额补助等，以及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农林水、交通运输、住房保障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其中均衡性转

移支付规模最大，是有效缓解基层财政困难、缩小地区间财力差距的一项重要财政制度。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按照相关标准和计算方法，采取因素法编制。

专项转移支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定设立，用于办理特定事项的转移资金。专项转移支付按照集中资金、突出重点、专款专用的要求，重点用于公共安全、文化体育与传媒、农林水、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交通运输、节能环保等领域。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根据项目对应的具体管理办法，采取项目法编制。

2022年，上级补助收入147,318万元，较2021年年初预算增长16%，其中：

1. 返还性补助4,272万元，与上年持平。
2. 一般性转移支付141,2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49.8%。
3. 专项转移支付1,757万元。

主要是根据财政部转移支付改革要求，将原通过专项转移支付安排的部分项目调整为一般转移支付安排。

六、关于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青海省委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精神，结合《中共西宁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安排，2021年对我县34家预算单位的预算项目填报开展

审核工作，共审核项目 90 个，涉及项目资金规模达 12,207 万元。并在预算单位自评基础上，开展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积极引入第三方评价机构参与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评价，委托第三方机构对 53 家一级预算单位开展了 2021 年度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考评覆盖面达到 100%。

2022 年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继续向前推进。

（一）严格落实《中共西宁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要求，细化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完善绩效评估工作实施方案，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对全县各预算单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开展审核工作，共审核 128 个单位的 1048 个项目，涉及项目资金 64,766 万元，并根据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批复各预算单位执行。

（二）根据财政部《关于 2021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共汇总审核 23 个相关单位的 54 个重点项目，涉及资金规模 48,219 万元。进一步贯彻落实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强化了各部门、各单位预算绩效的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了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效益。

七、关于政府债务有关情况的说明

2021 年，省财政厅核定全县地方债务限额 96,790.00 万元，

债务余额 75,373.00 万元，占债务限额的 77.87%，当年新增债务 11,469 万元。其中：省市财政转贷新增一般债券 6,881.00 万元，外债提款 134.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4,454.00 万元。当年偿还债务 4,914.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到期 4,454.00 万元，外债偿还 460.00 万元。总体上，债务余额较年初 69,419.00 万元增加 5,954.00 万元，全县债务指标控制在预警线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